
中泰碧月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021年

第2季度报告

2021年06月30日

资产管理人: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年07月30日



§1 重要提示

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受托资产，但不保证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资产管理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资产管理合同和投资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本报告期自2021年04月01日起至2021年06月30日止。

§2 资产管理计划产品概况

资产管理计划简称	碧月2号
资产管理计划编码	SJK995
资产管理计划合同生效日	2020年07月29日
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存续期	10年
风险收益特征	本资产管理计划是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其预期风险与收益水平低于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产品、权益类产品及混合类产品，属于较低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
资产管理人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资产管理计划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年04月01日 - 2021年0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328,256.75
本期利润	1,144,340.06
期末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	145,596,515.86
期末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净值	1.0325

§4 管理人报告

4.1 投资经理（或投资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妥昇	金融市场部总经理，兼 总裁助理	2020- 07-29	-	19	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公司市场部渠道总监、副总经理，金融市场部副总经理，“国泰君安君享稳兴一号”“国泰君安汇创”系列投资主办人；2014年11月起任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公司金融市场部总经理、总裁助理，现为“中泰赤月”“中泰橙月”系列投资主办人。
胡达	金融市场部高级投资经理	2020- 07-29	-	12	先后毕业于同济大学、法国SKEMA高等商学院，金融工程&工商管理双硕士学位。证券金融从业经验9年。曾在法国巴黎任职于法国兴业银行量化投资部；后回国先后任国泰君安证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助理、中银国际证券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曾管理包括中国银行在内多家银行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和结构化固定收益产品，担任中银国际稳富上海产品投资经理期间，该

					产品规模从不足30亿元增长到近150亿元；总管理规模超过200亿。2015年10月后任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
--	--	--	--	--	--

4.2 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受托资产，为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无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投资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报告期内，我司旗下产品所有投资品种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均严格执行《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及异常交易制度》。

公司建立了针对公平交易进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分析的完整流程，形成有效的公平交易体系。

事前控制包括：通过建立投资研究沟通机制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等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对各投资组合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进行相互隔离；并通过投资交易系统进行公平交易和反向交易风控设置。

事中监控通过执行集中交易制度，将投资管理与交易执行相分离，交易由交易部集中执行。交易部以公平交易为原则，保证投资组合的交易得到公平、及时、准确、高效地执行，确保不同产品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不同账户的交易指令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原则执行；同时接收的交易指令在分配和执行过程中，避免因投资组合资产的大小、成交额的大小及交易难易等客观因素或个人主观好恶而出现执行时间及执行数量比例的明显不均现象；同时收到不同投资组合账户同种证券同向买卖指令时，避免交易因执行的时间、比例明显不同而出现交易均价明显差异的现象。

事后分析主要集中在对不同投资组合同日或者临近交易日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监督检验公平交易原则实施情况，识别是否存在不公平交易和任何利益输送嫌疑的交易行为。

1、同向交易价差分析，主要是通过分析产品间不同时间窗口（1日、3日、5日）的同向交易价差，来分析判断同向交易是否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和利益输送的行为，分析判断的方法和指标包括同向交易价差T检验、差价率均值、占优比率、差价贡献率等。

2、反向交易分析，主要通过分析产品不同时间窗口（同日、隔日、3日、5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占相关证券当日成交量情况的分析，识别是否存在任何利益输送嫌疑的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分析基本结论如下：

- 1、报告期内不存在产品间同向交易行为导致利益输送的结果；
- 2、报告期内不存在产品间反向交易行为导致利益输送的结果。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出现违反制度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异常交易是指本公司所管理的各产品自身或产品之间所发生的交易对象、交易时间、交易价格、交易数量和交易理由等单项或多项出现异常。公司管理的同一产品或不同产品之间在同一交易日内进行的反向交易，关联交易，以及买卖法规、产品管理合同等限制投资对象的交易均认定为交易对象异常型异常交易。产品收盘前15 分钟的密集交易达到当日市场交易量的10%，则认定为交易时间异常型异常交易。不同产品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价格差达到5%以上，则作为交易价格异常型异常交易。公司管理的产品单独或共同在单个交易日的交易量占市场交易量比例达到30%以上，即作为交易数量异常型异常交易。内幕交易，频繁申报与撤单，不能列示有充分投资研究成果支持的交易，以及投资管理人员受他人干预，未能就投资、交易等事项做出客观、公正的独立判断与决策的交易，均作为交易理由异常型异常交易。

风险管理部通过系统或人工手段，监控各产品的异常交易，如果发现某笔交易符合异常交易界定标准，将其列为异常交易，并建立异常交易档案，系统记录异常交易发生的时间、具体交易情况及认定人和认定依据，对于风险管理部识别出的异常交易，要求基金经理（投资经理）进行合理解释，并提交书面说明至风险管理部备案。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报告

2021年6月中采制造业PMI为50.9%（环比-0.1%）。从生产端来看，本月生产指数环比下行0.8个百分点至51.9%，或指向国内工业生产扩张速度边际放缓。芯片供给短缺、煤炭电力供应紧张以及设备检修等因素可能是导致本月生产扩张速度边际放缓的重要原因。

从需求端来看，本月内外需走势出现明显分化，其中新订单指数环比上行0.2个百分点至51.5%，新出口订单指数连续三个月下行，其中6月下行0.2个百分点至48.1%，内需仍处于温和修复区间但外需持续走弱，或表明当前外需对我国出口的拉动可能已经进入中后期。原材料、出厂价格指数明显回落，政策调控下工业原材料价格中枢企稳或是带动价格指数下行的主要原因。

6月非制造业PMI为53.5%（环比1.7%）。非制造业PMI景气度明显回落，局部地区疫情反复下服务业复苏进程延缓。受局部地区疫情反复的影响，本月服务业PMI读数回落2个百分点至52.3%，PMI商务活动指数下行1.7个百分点至53.5%，虽仍处于荣枯线以上但修复速度大幅减缓。

疫情冲击下本就恢复较慢的服务业复苏进程再度延缓，未来服务业的进一步修复可能依赖于局部地区疫情的逐渐控制和全国疫苗接种率的持续提升。本月建筑业PMI录得60.1%，与上月持平，已连续两个月位于高景气度区间。但应注意本月建筑业新订单指数明显回落2.6个百分点至51.2%。

市场展望和投资策略

市场的担忧在地方债供给近期低位，远期必然高位，央行的配合力度存在巨大的预期差。短期来看，本周净供给继续保持低位，虽然供给环比增加1200亿元，但到期量增加1700亿元。从狭义供需来看，7月到期量为年内次高值的1.3万亿（最高位4月的1.49万亿），若资金保持平稳，则长债利率易下难上。

中期来看，央行配合赤字率落地的力度取决经济上行与下行风险的强弱，去年5月至9月经济上行风险较高，与当前下行风险较高截然不同。但全年利率债净供给额度出现了高度的不确定性。一方面，当前利率债净供给进度仅为36%，存在利率债供给压力的显著远期利空；另一方面在经济不出现剧烈下行风险的情况下，或出现实际赤字不完成的情况。自上而下看，上周四财政部公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体现进一步严格控制地方债务增速的意图。具体要求对新增专项债券和再融资专项债券等实行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防范政府债务风险。自下而上看，二十大前地方党委换届临近，地方政府有稳存量债务风险动力，但缺乏主动扩张增量债务的动力。

4.5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表现

截止到2021年06月30日，本集合计划单位净值为1.0325元，累计单位净值为1.0325元。本期单位净值增长率0.7907%。

4.6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无。

4.7 两费及业绩报酬说明

1、管理人的固定管理费

本合同委托财产的年管理费率为[0.6%]。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委托财产管理费

E为前一日委托财产净值（首日按成立规模计算）

委托财产管理费自资产计划成立日起，每日计提，按自然季度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估值数据以及按照上述公式进行计算的结果，自动在每个自然季初的第3个工作日按照管理人指定的管理费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费用自动扣划后，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托管人协商解决。若因不可抗力或持有的委托财产无法及时变现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则在不可抗力或无法变现的情形消除后的首个工作日支付。本合同终止（包括提前或延期）后，依据清算程序支付托管人尚未支付的管理费。

2、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委托财产年托管费率为[0.02%]。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委托财产托管费

E为前一日委托财产净值（首日按成立规模计算）

委托财产托管费自资产计划成立日起，每日计提，按自然季度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估值数据以及按照上述公式进行计算的结果，自动在每个自然季初的第3个工作日按照托管人指定的托管费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费用自动扣划后，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托管人协商解决。若因不可抗力或持有的委托财产无法及时变现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则在不可抗力或无法变现情形消除后的首个工作日支付。本合同终止（包括提前或延期）后，依据清算程序支付托管人尚未支付的托管费。

3、管理人的业绩报酬

（1）计提原则：

①按委托人持有的计划单位份额分别计算年化收益率并计提。②在符合计提条件时，在资产管理计划分红日、委托人退出日和资产管理计划终止日计提。③计提日是指实际发生计提的日期。④在资产管理计划分红日提取的，从分红资金中扣除。⑤在委托人退出和资产管理计划终止时提取的，从退出资金中扣除；按

委托人退出份额或资产管理计划终止时持有份额计算。⑥提取频率不得超过每6个月一次，由于委托人退出份额导致的被动计提除外。

(2) 年化收益率计算方法

管理人计算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如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不存在，募集期认购的为计划成立日，存续期参与的为参与当天，下同）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年化收益率，若年化收益率小于或等于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则管理人不提取业绩报酬；若年化收益率大于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则管理人对超出部分按一定的比例提取业绩报酬。年化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R = \frac{P_1^* - P_0^*}{P_0} \times \frac{365}{D}$$

R 为年化收益率； P_1^* 为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单位累计净值； P_0^* 为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单位累计净值； P_0 为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单位净值； D 为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天数。

(3) 计提规则和计提公式

本计划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6%/年。管理人对本计划对每个委托人持有的计划份额分别计算年化收益率，并对年化收益率超过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以上的收益部分提取50%的业绩报酬。

管理人有权在本计划存续期内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计划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并提前在管理人网站公告。

$$I = \max\{0, S \times (R - r) \times 50\% \times \frac{D}{365}\}$$

其中：① I 为管理人对单个委托人的每批份额应提的业绩报酬；② S 为该业绩报酬计提日该委托人的该批份额在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的资产净值。单个委托人本次申请退出的份额（或者分红日持有的份额或者计划终止日持有的份额）中，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相同的归为同一批份额。③ r 为该业绩报酬计提期间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当委托人退出份额、计划分红、计划终止时，本计划所需计提的业绩报酬需按照上述计算公式进行分笔计算并汇总。

§ 5 托管人履职报告

托管人依中泰碧月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合同与托管协议，自计划成立日起托管“中泰碧月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的全部资产。

报告期内，托管人严格遵守《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

规、本计划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计划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计划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管理人在本计划的投资运作、资产净值的计算、收益的计算、计划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计划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报告期《中泰碧月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021年第2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投资组合报告

6.1 报告期末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资产管理计划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384,284.33	0.78
	其中：股票	1,384,284.33	0.78
2	基金投资	4,812,640.00	2.70
3	固定收益投资	165,624,830.05	92.86
	其中：债券	165,624,830.05	92.8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297,459.22	1.29
8	其他资产	4,239,951.02	2.38
9	合计	178,359,164.62	100.00

6.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6.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的比例（%）
----	------	---------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384,284.33	0.95
C	制造业	-	-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384,284.33	0.95

6.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6.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
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资产管理计划资
----	------	------	-------	---------	----------

					产净值比例 (%)
1	601899	紫金矿业	142,857	1,384,284.33	0.95

6.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79,855,000.00	54.85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9,987,000.00	6.86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5,664,330.05	17.63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50,118,500.00	34.42
10	合计	165,624,830.05	113.76

6.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 (%)
1	150684	18通泰03	100,000	10,118,500.00	6.95
2	149362	21招租01	100,000	10,016,000.00	6.88
3	188155	21济城G3	100,000	10,000,000.00	6.87
4	188153	21首创01	100,000	10,000,000.00	6.87
5	175538	20江建01	100,000	10,000,000.00	6.87

6.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6.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6.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6.9 报告期末本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6.9.1 报告期末本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6.10 报告期末本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6.10.1 报告期末本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6.11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 7 重大事项揭示

7.1 投资经理变更事项说明

无。

7.2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说明

无。

7.3 证券期货经营机构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参与证券期货经营机构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持有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份额6,168,850.54份，占总份额的比4.3746%。

7.4 其他重大事项

无。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说明书》
- 2、《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3、《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4、《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
- 5、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业务资格批复、营业执照

8.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10楼

8.3 查阅方式

网址：www.ztzqzg.com

信息披露电话：021-20521115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30日



55

